



## 有一個人是從神那裏差來的

經文：約1:6-8

引言：

這個家庭中添了一個孩子。這是一件極快樂的事。在這快樂之中，我們的思想集中在這小孩子身上。今日我們要從聖經中來思想一個小孩子的事。

### 一．有一個人

- 1.他有身體。
- 2.他有靈魂。
- 3.他有生命氣息。
- 4.他有人性品格。
- 5.他有生活行動。
- 6.他有思想意志。
- 7.他是人的一個。

### 二．他是從神那裏來的

- 1.說明他的來源，是神所造的。有他就證明了神。
- 2.他是神所認識的。
- 3.他是屬於神的。
- 4.神對他有目的，要使用他，故差他來。
- 5.人應當聽從神的命令，順服神的旨意。

### 三．名叫約翰

“約翰”意即蒙了神的恩，即蒙恩。

- 1.知道有這個孩子是蒙神的恩典。
- 2.起名蒙恩（約翰），也是常紀念神的恩典。
- 3.起名蒙恩，也是常感謝神的恩典。
- 4.起名蒙恩也是叫孩子知道將來活在神的恩典中。
- 5.叫孩子在神的恩典中長進。

### 四．作見證(1:7-8)

這孩子的工作：

- 1.見證神的恩典。
- 2.見證神的真道。
- 3.見證耶穌基督（真光）。
- 4.只單為耶穌作見證。表明報答神的恩典。
- 5.為光作見證，表明自己也活在光中。所以沒有耶穌，人的一切工作都是虛空的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